

## 新修订海商法明年5月起实施

明确国家支持开展国际海运事务合作

据新华社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28日表决通过了新修订的海商法,自2026年5月1日起施行。

海商法作为调整、规范海上运输关系和船舶关系的重要民商事法律和涉外法律,对于促进海上运输和经济贸易发展发挥重要作用。新修订的海商法共16章310条,积极适应航运贸易的最新发展趋势,合理借鉴最新海事国际公约的成果,有效平衡相关主体的利益诉求,对于推动我国航运和贸易高质量发展、加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更好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海洋强国和航运强国具有重要意义。

新修订的海商法适当调整海商活动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通过合理配置责任和风险,促进形成更加明确稳定的市场预期;适应航运单证电子化实际需要,明确电子运输记录的法律地位和主要适用规则,为航运数字化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适应海洋环境保护对船舶污染防治法律制度完善的新要求,新增“船舶油污损害责任”一章,进一步健全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制度。

为提升我国海运的国际化水平,推动海运高质量发展,新修订的海商法明确,国家支持开展国际海运事务合作,推动海运业健康发展。

此外,新修订的海商法还对涉外关系的法律适用等相关内容作了修改完善。

## 环境保护税法完成修改 扩大挥发性有机物征税范围

据新华社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28日表决通过关于修改环境保护税法的决定,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新修改的环境保护税法增加一条,作为第二十七条。该条明确,国务院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环境保护需要,对直接向环境排放本法所附《应税污染物和当量值表》规定以外的挥发性有机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开展征收环境保护税试点工作。试点实施办法由国务院制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新增条款还明确,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根据挥发性有机物的特点,合理设定征税范围和税额幅度,完善监测技术和排放量计算方法,加强工作协同,加快推进试点工作。

挥发性有机物是形成细颗粒物(PM2.5)和臭氧的重要来源,可引发雾霾、光化学烟雾等大气环境问题。目前可检测的挥发性有机物已达300多种。2016年制定环境保护税法时,遵循“税负平移”原则,仅将之前已征收排污费的苯、甲醛等18种挥发性有机物改征环境保护税。

根据新增条款内容,国务院自试点实施办法施行之日起五年内,就征收挥发性有机物环境保护税试点情况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并提出修改法律的建议。

新修改的环境保护税法扩大挥发性有机物征税范围,有利于进一步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改善空气质量,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 遗失声明

泉州市鲤城晋江下游堤防工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遗失福建省行政事业单位收款收据550份,收据号:1521251-1521350、1520001-1520150、1520201-1520400、0074901-0075000,声明作废。

泉州市鲤城晋江下游堤防工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9日

### 询价启事

我单位现需采购活动现场执行一体化服务项目(项目编号:GGZX251021),拟通过询价方式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于2025年11月3日17:30前到泉州晚报社3楼领取询价通知书并报价。

联系人:洪先生 13799247070

泉州晚报社

2025年10月29日

泉州晚报

广告热线

22503333 22500203 22500205

# 当好“四种角色” 护航企业发展

泉州市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暨理事会就职典礼昨日举行

金秋十月风正好,与企同行再出发。10月28日下午,泉州市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暨理事会就职典礼在泉州荣誉国际酒店举行,来自政企各界的500多位领导、嘉宾齐聚一堂,见证重要时刻,共谋发展新篇。

大会顺利选举产生新一届领导机构——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招商办主任高向荣当选第四届理事会会长,福建匹克集团公司总经理许志华当选新一届监事会监事长。

□融媒体记者 刘文艳 吕学斌 通讯员 朱逊波 郑佩瑜 林凤芽

### 承前启后谱华章

会议对第三届理事会的六年工作给予高度赞誉。在林伯前会长的带领下,第三届理事会始终坚守“有话到企联说,有难找企联帮”的服务承诺,全力打造有温度、有担当的“企业与企业家之家”,搭建了“我有话说”“学政策用政策”“家里事互相帮”三大平台,聚焦企业需求,传递企业声音;同时,设立县(市、区)活动小组,推动服务下沉;打造“同频共振”品牌活动,拓展政企沟通渠道;创新维权机制,助力企业健康发展……

凭借富有情怀、勇于担当、善于创新的工作表现,泉州市企联第三届理事会荣获“福建省企联系统先进社会组织”称号,为新一届理事会工作打下坚实基础,也为泉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重要力量。

省企联会长尤猛军高度评价了泉州市企联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指出其创新设立三大工作平台、活动小组等举措,精准对接企业需求,为全省企联系统提供了可复制的“泉州经验”,并希望新一届理事会继续加强与省企联联动,在产业协同、区域合作与企业家培育等领域持续发力,助力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 继往开来创新局

“新起点承载新使命,新征程呼唤新作为。”新当选的市企联第四届理事会会长高向荣在就职演说中为市企联指明了发展方向:新一届理事会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企业发展所需、企业家成长所盼,打造有温度、有力度、有深度的“企业与企业家之家”。

高向荣提出,新一届理事会将努力扮演好“四种角色”。一是做护航的“代言人”,精准反映企业诉求,坚决维护企

业与企业家合法权益,为政策制定建言献策;二是做贴心的“服务员”,系统打造政策推介、智慧学习、合作共赢、资源链接、品牌宣传“五大服务平台”;三是做为有的“引导者”,引导企业把握“十四五”规划方向,加快转型,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四是做和谐的“当家人”,营造互帮互助氛围,增强会员归属感,让企联成为企业最可信赖的“温馨港湾”。

会议审议通过市企联第三届理事会工作报告等,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理事

会和监事会,并举行了就职典礼。会议现场,泉州市企联还与山东临沂企业家协会签订友好协会协议、与厦门大学EMBA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企业未来搭建更多合作平台。

高向荣表示,站在新的起点,泉州企联将进一步凝聚全体会员的智慧与力量,发挥好政企沟通的桥梁纽带作用,为加快建设21世纪“海丝名城”、推动泉州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省市场监管执法电子数据取证大比武

## 泉州代表队斩获团体银奖

本报讯 (融媒体记者陈云青 通讯员苏晓晖)10月24日至25日,2025年省市场监管系统执法办案电子数据取证大比武在厦门举行。泉州代表队在全省各地市代表队的激烈角逐中脱颖而出,以总成绩517.83分,获得第二名,斩获团体银奖。

赛前,泉州市市场监管局紧扣“深学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要求,利用周

末时间组织参赛队员克服日常工作忙等困难,采用“案例复盘+设备实操”模式强化集训;8个小时的比赛中,队员沉着应战,较好地完成笔录、理论、现场检查、案例分析等环节考核,破解复杂场景,精准完成证据固定与分析,彰显泉州代表队的专业功底。下一步,我市市场监管系统将以赛促干,深化智慧取证与执法融合,为执法办案筑牢智慧保障。

### 场景解读民营经济促进法

## 晋江产业集团以合规护航协同发展

本报讯 (融媒体记者陈云青)国有企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其与民营经济的协同发展,离不开合规

这一根本保障。10月23日,晋江产业集团开展国企合规视角下民营经济促进法的场景解读专题讲座,集团60余

名职工参与。

讲座邀请福建晋贤律师事务所律师丁坤明,以案例引入,带领职工学习民营

经济促进法的背景、核心要点,并进行场景剖析,讲解在民营经济促进法背景下国企工作的合规操作指引、风险防控机制、协同发展路径三大“方法论”,为国企的合规经营及战略协同提供方向指引。本次讲座助力职工们将合规要求转化为集团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深化与民营经济的协同合作,携手共谱发展新篇章。

### 泉州在全省首推县域生物多样性专属信贷产品

## 首批贷款2980万元落地

本报讯 (融媒体记者王宇 通讯员陈金莉、刘星、张贻东)近日,在省、市两级人民银行指导下,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德化营业管理部推动永春农信社根据《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在省内县域首创生物多样性信贷产品体系,包括:生物多样性点绿成金贷、生物多样性林下掘金贷、生物多样性厚土载富贷。

据介绍,生物多样性点绿成金贷适用于森林可持续经营和管理、“以竹代塑”产业链培育等生多领域;生物多样性林下掘金贷适用于林下种植、林下养殖等生多领域;生物多样性厚土载富贷适用于生多领域;生物多样性有机贷适用于生多领域。

永春县是生态建设与保护国家试点县,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禀赋和生态优势。今年9月份以来,首批“生物多样性贷”6笔,2980万元已成功落地,支持永春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等4户企

场主体。其中,永春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主营蛋鸡养殖,是省级“美丽牧场”、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企业积极利用物联网技术,建设封闭式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实现环境、温度、通风、光照等养殖过程自动化控制与监测;并加大设施投入,加强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减少抗菌药使用量及药物饮料添加剂。经认定,该企业融资符合《生物多样性金融目录》的“可持续畜牧业生产系统建设”和“畜牧业绿色循环发展”要求,永春农信社运用支农支小再贷款资金向该企业发放“生物多样性厚土载富贷”500万元。

下一步,省、市两级人民银行将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金融标准试用工作,聚焦地方生态资源禀赋,用好“再贷款+”,指导金融机构不断丰富生物多样性金融产品和服务,持续擦亮“美丽福建”底色。

## 我市首只“三农”专项金融债券发行

本报讯 (融媒体记者陈云青 王宇 通讯员黄梓晴)10月27日,在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的推动下,晋江农商行成功发行泉州市首只“三农”专项金融债券,规模3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1.95%,并获市场热烈响应,全场认购倍数达3.2倍。本期所募集资金将全额用于发放涉农贷款,为乡村振兴重点领域注入精准的金融活水。

此举是泉州金融机构精准服务实体经济的缩影。近年来,人民银行泉州市分行积极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探索发行针对普惠养老、科技创新等领域的专项金融债券,并完善配套政策,为泉州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更适宜的金融环境。

